

律政司司長在佛山出席「解決爭議・共創雙贏—香港法律服務 共享發展機遇」午宴專題演講全文（只有中文）（附圖）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今日（八月八日）在佛山出席「解決爭議・共創雙贏—香港法律服務 共享發展機遇」午宴專題演講全文：

尊敬的陳市長（佛山市副市長陳新文）、各位佛山市的領導、各位工商聯的朋友、各位嘉賓：

大家中午好！其實我們在昨晚到達佛山，出席各樣活動。我希望用這個機會與各位分享一下我這次到來的一些體會，分享我們未來如何可以協同發展的意見。

本次活動由香港律政司和香港貿易發展局共同舉辦，主題是「解決爭議・共創雙贏—香港法律服務 共享發展機遇」。我覺得共創雙贏是這個活動的重心，希望大家合作做到協同效益，達到雙贏這個目的。我也要特別感謝各協辦單位及支持機構的支持，最後我要感謝各位出席今天的午宴。我知道今天有100多人出席，非常感謝。

佛山與香港為緊密合作夥伴

我一直十分期待這趟佛山之行。從歷史的角度來說，佛山不但是粵劇的發源地，亦是武術大師黃飛鴻的故鄉，擁有濃厚的文化底蘊。佛山更被譽為全國四大名鎮之一。時至今天，佛山發展成廣東省的重要經濟中心，擁有強大的製造業基礎及產業配套，是「中國品牌之都」。

佛山與香港的經貿關係一向密切。佛山便利的交通物流和良好的商業環境吸引大量港資企業進駐。截至二〇二二年年底，佛山的港資企業數量佔全市外資企業數量約50%，投資金額超過60億元人民幣。

我衷心感謝佛山一直以來積極推動與香港的合作，包括最近一些措施：深入實施「灣區通」工程；探索科創轉化合作機制；以及打造優質合作平台。

作為佛山企業的橋樑和紐帶，佛山市工商聯（佛山市工商業聯合會）在促進佛山與香港的合作方面扮演着至關重要的角色。我希望各位今早出席座談會及交流的朋友在活動後都有所得着，建立新的聯繫和友誼，為未來協同發展奠定良好的基礎。

今年是《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規劃綱要》）發布五周年。最值得在座佛山和香港朋友關注的是，《規劃綱要》第九章第三節，標題為「攜

手擴大對外開放」，其中有一句特別指出「支持佛山與香港開展離岸貿易合作」，是特別提到香港與佛山的關係。剛剛在七月通過的三中全會決定第 27 段更特別提到要「粵港澳大灣區合作，加強規則銜接、機制對接」。所以，加強兩地合作不單互惠互利，更是國家交給我們的重大任務。

佛山近年的發展

我十分關注佛山近年來的發展。你們是改革開放的先行地，一向將營商環境放在重中之重的位置推進。我知道在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召開的佛山市第十三次黨代會，你們提出「515」高品質發展戰略目標，如果我沒有理解錯，「5」就是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用五大理念，「15」是 15 個具體領域，即佛山要在營商環境制度改革、城鄉區域協同發展、綠色清潔生產、融入新發展格局、推進基本公共服務均等化等 15 個方面爭當領頭羊。其中重點之一是打造一流營商環境，作為「一號改革工程」推進。

我也知道自推出改策以來，佛山已取得優異的成績。我提出這些數字，也希望你們覺得自豪：二〇二二年、二〇二三年連續兩年，佛山營商環境評價排名全省第三，其中二〇二三年更是獲評全國營商環境「十大最佳口碑地級市」。營商環境好不好，招商引資情況是最好的證明。二〇二一年至二〇二三年，佛山招商引資簽約金額連續三年分別超過 2000 億元、3000 億元、4000 億元三個不同台階。今年上半年，我也理解到全市共簽約引進 1 億元人民幣或 1000 萬美元以上專案 430 個，增長大概 63%。我對佛山的一句口號印象深刻，就是「營商好環境、佛山益晒你」，你們這塊金名片深入人心。但是我希望改一改，我代表香港法律界，希望改成的是「營商好環境、佛山益埋我哋香港人」。

一流營商環境沒有最好，只有更好。要創造一個更好的一流營商環境，加強法治建設尤其重要。我十分喜歡引用習近平主席常常說的「法治是最好的營商環境」。我們必須構建法治化營商環境，以高品質法治賦能企業高品質發展。

香港法治優勢締造優質營商環境

我相信佛山在促進建設及完善法治化國際化營商環境過程中，香港能扮演一個獨一無二的角色。作為「一國兩制」下我們國家境內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轄區，香港擁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以及在《十四五規劃綱要》、《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等國家政策下作為亞太區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的策略性定位。香港擁有完善的法律制度，匯聚了頂尖的法律及專業服務人才；亦是國際公認的國際仲裁中心，擁有穩健的仲裁法律框架，與內地及澳門也簽訂不同的民商事法院判決、仲裁裁決和保全措施的相互協助安排，大大提升香港仲裁服務的吸引力。

香港的法治水平一向居於世界前列位置，受到國際社會的信任和認同。我們的法治環境，正是香港的「金字招牌」之一。我們這塊「金字招牌」服務的對象，不單是香港本身，而是整個國家，當然包括大灣區內佛山市的朋友。

今年四月，律政司發布《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行動綱領》（《行動綱領》），闡述未來就大灣區法治建設工作的基本方針、未來發展路向。當中有兩大重點：首先是確立「三連、兩通、一灣區」的基本方針；第二是與業界和其他持份者加強協作以有效落實《行動綱領》訂定的各項政策措施。我們希望透過「三連」，即機制對接、規則銜接，以及人才連接這三個範疇，能實現區內不同城市強強聯手和各展所長，不同法律制度相互協作和各顯其利的「一灣區」目標。機制和規則需要通過實踐才能發揮作用，要有效實踐機制和規則，必須做好人才連接。我認為人才連接涉及不同範疇的工作。我今天希望提四個重點。

首先是加強佛山和香港兩地法律團體之間的交流和合作。一直以來，佛山市律師協會和香港兩個法律專業團體，即香港大律師公會和香港律師會，有恆常的交流活動。剛才時間也提到簽署的一些合作協議。我說一點個人的事情，我還記得很多年前我當大律師公會主席的時候，我應該是第一個大律師公會主席率領一批香港的大律師來佛山市，跟佛山市的律師協會進行交流。我還是很懷念這一次活動，所以我也是合作的帶頭兵吧。但這是需要繼續下去的，我希望現在兩個法律專業團體跟佛山市的律師協會能探討一些更緊密的合作空間。

第二，是增加香港律師在佛山直接參與法律業務的機會。司法部在去年通過把大灣區律師執業試行計劃延期三年，在這計劃下，獲得大灣區律師資格的香港法律工作者，能在大灣區內包括佛山從事民商事業務。他們的獨特優勢，是既熟悉香港法律，也懂得內地民商事法律，能更有效便捷地提供一站式涉港及涉外國際化的法律服務。我知道早在二〇二二年十月，佛山市已有第一位粵港澳大灣區執業律師。我沒有最新的統計數字，但隨着至今已有約 470 名大灣區律師，配合佛山市迅速的發展，我希望也相信來佛山參與業務的大灣區律師必定會越來越多。

第三是促進大灣區爭議解決人才培訓和交流。當然我們每一個人都不希望出現爭議，但是從實在的角度，爭議可能是難免會碰到的，所以怎麼加強我們這方面的能力也是非常重要的。我提到的特別是有關提供調解服務的專業人士。調解是一個通過獨立第三方協助尋求共識，解決爭議的方式。為了深化調解文化，律政司二〇〇九年推出「調解為先」承諾書運動。「調解為先」承諾書不具法律約束力，簽署人承諾在訴諸其他爭議解決方法，例如進行法律訴訟前，先探索以調解解決爭議。十多年間，已有超過 890 個單位，包括公司、組織／聯會及個人簽署承諾書。我的團隊為了介紹這方面的發展，準備了一段精彩的回顧短片，稍後大家可以欣賞一下，了解我們有關調解的推廣工作。我們

稍後將於本月中舉辦香港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培訓課程，增加調解員對廣東和澳門的調解體制、文化、實踐和處理跨境爭議的技巧和經驗，銜接及協調大灣區內不同爭議解決服務。我也理解佛山擁有不少模範調解機構和調解員，調解文化發展非常蓬勃。希望兩地未來可以就調解多作交流。

最後，我認為是最關鍵的一點，就是增加佛山朋友包括今天在座佛山市工商聯各位朋友對香港法律服務的認識和理解。你們是法律服務的用家及客戶，也是由你們選擇用甚麼法律服務，要誰來當你們的律師。要建立一個客戶與律師之間的專業服務關係，必須首先互相認識、建立互信。我們舉辦這次活動的目的，正正是向你們介紹香港的法律服務如何能協助大家建立一個更優質的營商環境，保障大家的商業利益、管控風險以及有效解決可能出現的爭議；也讓你門有機會直接認識一些香港法律界的精英，跟他們交流、探索合作機會。我非常希望稍後在午宴的時候，你們積極一點交換微信，可以相互多理解、多談談，多交一些朋友。

剛才我和陳市長也提到幾點，我們非常同意的，就是我們需要在未來想想怎麼建立一些更好、更常態化的合作平台，更具體地由我們兩地政府機關牽頭，可能再配合佛山的工商聯、其他的商業組織、香港的法律專業團體等機構，進行一些恆常化的活動，相互多一些交流。所以在這次活動回去以後，跟我們香港的朋友就剛才提到很初步的一個想法，想想怎麼具體的落實。我也希望佛山的朋友們，你們有甚麼具體的建議，儘管向我們提出來，能配合的、能辦到的，我答應你們我肯定是盡我最大的努力為你們服務的。

剛才還提到一個「六邊形」的人，我相信我們香港的法律人才，他們每一個的法律專業能力、溝通的能力、協辦的能力是六邊形、是多邊形的，能配合你們的，你們肯定能找到最適合的人。我們的難題是甚麼呢？是配對的問題。怎樣將你們個別的需求與我們國際法律人才供應之間，找一個最好的配對，我覺得這是我們未來工作的方向。

結語

展望將來，香港會繼續發揮好「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角色和功能，協助佛山企業拓展國際市場，走出去。我們期待與佛山市工商聯及各位企業家攜手合作，共同推動大灣區的繁榮與發展。我建議及鼓勵大家一起為創造更加美好的未來，為佛山及整個國家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而努力。謝謝！

完

2024 年 8 月 8 日（星期四）